

锡林郭勒供电公司 2026 年生产大、中小修及应急技改工程生产建筑类、生产大修(含机动费)及应急技改输配电类施工框架招标公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和《国有企业采购操作规范》等的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锡林郭勒供电分公司物资供应处委托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锡林郭勒供电公司 2026 年生产大、中小修及应急技改工程生产建筑类、生产大修(含机动费)及应急技改输配电类施工框架招标 进行公开招标，项目资金已落实，欢迎符合条件的潜在投标人踊跃参加。

一、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1. 项目名称：锡林郭勒供电公司 2026 年生产大、中小修及应急技改工程生产建筑类、生产大修(含机动费)及应急技改输配电类施工框架招标
- 2. 项目编号：KRZBXM2025-38（SG-05）
- 3. 招标范围：本项目共计 6 个标段，具体如下：

标段号	标段名称	预估金额（万元）	最高限价（折扣）	分配比例	框架入围数量	备注
1	锡林郭勒供电公司 2026 年生产大、中小修及应急技改工程生产建筑类施工（变电管理二处、输电管理处、信通处）	870	100%	第一名：40% 第二名：30% 第三名：30%	3 家	本项目 1-5 标段限中
2	锡林郭勒供电公司 2026 年生产大、中小修及应急技改工程生产建筑类施工（变电管理一处、修试管理处、调度处、锡林浩特供电分公司）	700	100%	第一名：40% 第二名：30% 第三名：30%	3 家	
3	锡林郭勒供电公司 2026 年生产大、中小修及应急技改工程生产建筑类施工（东乌珠穆沁供电分公司、西乌珠穆沁供电分公司、乌拉盖供电分公司）	400	100%	第一名：60% 第二名：40%	2 家	
4	锡林郭勒供电公司 2026 年生产大、中小修及应急技改工程生产建筑类施工（多伦供电分公司、太旗供电分公司、白旗供电分公司）	400	100%	第一名：60% 第二名：40%	2 家	

	司、正蓝旗供电分公司、镶黄旗供电分公司)					
5	锡林郭勒供电公司 2026 年生产大、中小修及应急技改工程生产建筑类施工 (苏尼特左旗供电分公司、阿巴嘎供电分公司、苏尼特右旗供电分公司、二连浩特供电分公司)	310	100%	第一名: 60% 第二名: 40%	2 家	
6	锡林郭勒供电公司 2026 年生产大修(含机动费)及应急技改输配电类施工	2330	100%	100%	1 家	

4.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5. 项目地点: 锡林郭勒盟

6. 框架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框架期限内已委托未完成的任务, 则顺延至任务完成, 顺延期内不在分配任务。

7. 工程承包范围:

(1) 1-5 标段:

土建工程: 变电站内主要生产建筑、站区性建筑、特殊构筑物、地基处理、围墙及大门、站外道路、护坡、场区平整(含外购土方)、屋顶、消防管网土建(含水池)等工程。

(2) 6 标段:

输、配电装置、电缆及接地、光通信设备工程、包括线路部分全部本体基础(单项工程中含设备安装的土建)、铁塔、架线工序、OPGW 光纤缆路架线及接续、线路拆除等工程的施工及相关工作。

8.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9. 安全标准: 符合国家工程安全验收标准

10. 限中要求: 本项目 1-5 标段限中, 投标人可以同时参与多个标段的投标, 但只能限中 1 个标段。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通用资格要求:

1. 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 须具备相应服务能力,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保障如期完成招标项目的的能力。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段响

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响应。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3. 投标人具有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能力（提供能够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能力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4. 在近三年内（自招标文件发布之日起前三年）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未有行贿犯罪行为。

注：投标人需提供近三年内（自中招标文件发布之日起前三年）投标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和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当事人”为投标人单位名称或投标人单位法定代表人，“全文”为“行贿罪”，“裁判日期”不得少于近三年（自招标文件发布之日起前三年，多于三年或不选裁判日期均可）。

5. 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经营异常名录”。

注：1) 投标人需提供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针对“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的两份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以下信息点：投标人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或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2) 如投标人提供的“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或“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截图显示，该投标人曾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但在开标前已被移出，则投标人不属于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经营异常名录”。

3) 按照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使用帮助”中的系统功能简介，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提供全国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的填报、公示、查询和异议等功能，上述范围外的投标人无需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截图，但需额外提供不属于上述范围的相关证明（如事业单位可提供有效期内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6. 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注：投标人需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在“信用中国”的查询结果

截图须能体现投标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

“信用中国”查询方式：“信用中国”→“信息公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或“信用中国”→“专项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将查询结果截图。

7. 投标人未被列入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公布的“中电联关于公布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截止到最新所有名单）。

8. 投标人未因发生过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质量事故及重大合同纠纷被上级部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报/披露取消投标资格，并且目前不处于处罚期内。按照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对投标人不良行为处理的通知》的规定，未列入最新发布不良投标人名单。

9.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0. 本次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专用资格要求：

1-5 标段：

1.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施工综合资质或【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含）以上资质证书（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投标人还未申办以上资质，则投标人需提供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及以上资质；

2. 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内）

3.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建筑工程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本企业注册且均在有效期内，且无在建工程（无在建工程需提供承诺书，格式详见公告附件2）。

6 标段：

1. 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施工综合资质或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投标人还未申办以上资质，“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

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

2. 投标人须具有有效期内的国家能源局颁发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承修类、承试类)二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

3. 投标人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内)

4. 拟派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必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本企业注册且均在有效期内,且无在建工程(无在建工程需提供承诺书,格式详见公告附件2)。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1. 本项目不收取招标文件费。

2. 本项目实行在线报名。凡有意参加者,请于2025年12月31日至2026年01月07日17:00,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在线报名,逾期不予受理。

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公司的各类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人,在投标报名前需要在内蒙古电力公司物资管理信息系统--“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http://wzglb.impc.com.cn:82>)”,先进行投标人基本信息注册,然后在招标采购项目挂网公告所在的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办理中招互连扫码签章,前述工作完成后方可开始投标报名。

(1) 具体流程为:登录平台(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在报名管理界面查看最新采购项目—投标人报名提交报名资料—报名成功后—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平台联系电话:400-9913-966。

(2) 报名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办理项目后续电子投标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的企业需要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点击首页扫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3. 报名所需资料(需提供下列资料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件)

(1) 投标人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法定代表人亲自响应,需提供法人身份证明即可)(格式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2) 投标人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提供的变更证明;

(3) 投标人通用资格要求中的证明材料;

- (4) 投标人专用资格要求的证明材料;
- (5) 投标人须提供投标真实性承诺书 (格式详见招标公告附件);
- (6) 招标公告中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注: 1. 为保证投标人顺利报名成功, 请投标人充分考虑上传时间, 投标人不能及时上传报名资料, 导致的报名不成功, 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 上述要求是对投标人的基本要求, 如按照行业及相关部门另有规定的遵循其规定, 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四、资格审查

本次招标采取资格后审方式, 开标后由评审小组统一进行资格审查。

五、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1.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方式, 电子投标文件请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 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恕不接收。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 不接收纸质投标文件,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 “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将不予接收。

2. 投标人对网上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加密。登录【中招互连】APP 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功能 (如果投标人使用 A 手机号码对投标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 必须需要使用 A 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 才能读取或导入投标文件)。

六、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投标文件上传时间: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6 年 01 月 21 日上午 09:30

投标截止时间: 2026 年 01 月 21 日上午 09:30

商务技术经济标开标时间: 2026 年 01 月 21 日上午 09:30

商务技术经济标解密时间: 2026 年 01 月 21 日上午 09:30~上午 10:00

开标地点: 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翠柳路 3 号

七、解密方式

远程解密: 投标人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通过登录【中招互连】APP 进行投标文件的远程解密 (届时请持上传文件时所使用的手机提前 30 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 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远程协商: 投标人不需到达评审现场, 专家通过远程与各投标人进行视频协商。详见《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首页操作手册及招标文件。

请投标人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与系统沟通联系解决（400-9913-966，周一～周五 9:00-17:00），因投标人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视为投标人撤销其投标文件。

八、招标费用

1、代理服务费：按预估金额*依据（内工建协（2022）34号）收费标准*87%进行收取，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缴纳。

备注：预算 30 万元及以下项目，根据内工建协（2022）34 号文件收费标准收取。（不按内工建协（2022）34 号文件注释第二条规定执行，无需乘以折扣）。

2、平台使用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采购，投标人需（在线下载招标文件后，上传投标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采购服务费，具体收费标准为：

公开招标项目中电子交易平台收取的电子投标服务费为 400 元/标段。

3. 场地服务费：

中标单位人需在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后 5 日内向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缴纳场所服务费的，收取标准如下：

有采购限价或预估价但无成交总价的入围、框架类项目，按采购限价或预估价 1% 向中标单位收取场所服务费，中标单位为 2 家及以上的，由中标单位平均分摊或按照标段分配比例承担场所服务费，每标段每家不足 500 元的按 500 元统一收取。

（2）交纳场地服务费账户信息：

户名：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账号：5830200001819100031131

开户行行号：304191001951

（3）交易场所：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 3 号

项目负责人：董政

联系电话：0471-3477645

（4）其他

场地使用服务费缴纳方式为公对公转账。

汇款时请备注：开标时间+代理机构简称或项目简称或项目编号。

中标单位将交易服务费汇到产权指定账户后请记得将汇款凭证发至代理机构邮箱。

发票：中标单位在交纳场地服务费后，须到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1楼12号窗口开具发票。（开票前可先拨打电话：0471-3473014 确认是否可以开具发票）。

九、公告发布媒体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内蒙古产权交易网》(http://www.nmcqjy.com/)、《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e.cppchina.cn)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招标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锡林郭勒供电分公司物资供应处

地址：锡林浩特市二连路3号

联系电话：15048937708

接受异议邮箱：xlglgdgswz@126.com



代理机构：开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莲湖区高新二路1号招商银行大厦19层

联系人：姚瑶、张千禧、张晓丹、成荔、高琳、王建光

电话：0471-3957877

邮箱：krmg2025@163.com



王建光